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60026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2段287號

承辦人：技士 鄭展成

電話：9322634#1240

傳真：9353844

電子信箱：c3gascon@mail.e-land.gov.tw

260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

受文者：宜蘭縣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19日

發文字號：衛食藥字第11200199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友霖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主動回收藥品「思有得持續性藥效膠囊44毫克（衛部藥製字第060153號）」（批號M082004）一案，請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2年7月18日FDA藥字第1120717370號函辦理。
- 二、旨揭公司表示因該批號藥品於持續性安定性試驗時發現溶離度檢驗不符合原核準規格，故啟動回收。經核，本案係屬第二級回收，基於民眾用藥安全，請轉知所屬會員，如有案內藥品請立即下架，並配合廠商回收事宜。

正本：宜蘭縣醫師公會、宜蘭縣藥師公會、宜蘭縣藥劑生公會、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局長 徐迺維

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決行

西來徐逆錄